

广州视源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拟签署投资合作协议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拟签署的投资合作协议概述

为促进公司未来业务和当地经济的发展，广州视源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、“视源股份”、“乙方”）、成都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（以下简称“甲方”）和中新（成都）创新科技园开发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丙方”）本着自愿、平等、互利、共赢的原则，拟在成都签署《投资合作协议》（以下简称“本协议”）。公司拟通过投资 10 亿元，在成都市建设西南区域总部及交互智能平板研发中心，进一步促进公司实现有质量的增长，逐步发展成为行业内极具竞争力和影响力的公司。

公司已于 2017 年 10 月 27 日经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，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拟签署<投资合作协议>的议案》。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本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，不构成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。

具体投资项目尚需取得相关有权部门的审核批准，投资协议能否按照约定的内容按期执行尚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。

二、合作对方基本情况

（一）甲方：成都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

住所：成都市天府大道北段 18 号

（二）乙方：广州视源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（三）丙方：中新（成都）创新科技园开发有限公司

成立日期：2012 年 06 月 01 日

法定代表人：TEO BAN SENG（赵万成）

住所：中国（四川）自由贸易试验区成都高新区府城大道中段 88 号

注册资本：188,000 万人民币

经营范围：城市基础设施及配套项目建设（含土地整理）、物业管理、基础设施投资及管理、科技中介服务、科技成果的技术推广服务、投资咨询（不含金融、证券、期货及国家有专项规定的项目）及项目管理、商务咨询服务、企业管理服务；环境科技的开发；园林绿化工程施工、养护及咨询；污水处理；环境治理设施建设经营。

股权结构：成都高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持股占比 50%，SINGAPORE-SICHUAN INVESTMENT HOLDINGS PTE.LTD.持股占比 50%。

公司与甲方、丙方不存在关联关系。

三、协议主要内容

（一）项目名称：视源西南区域总部及交互智能平板研发中心

（二）项目投资总额：约 10 亿人民币，其中固定资产投资不低于 3 亿元，项目公司的注册资本不低于 2 亿元。

（三）项目建设内容：项目计划投资约 10 亿元，拟开展广州视源在西南区域的运营管理、结算以及教育和商务类交互智能平板、汽车中控智能平台等多媒体终端及智能硬件产品的研发等业务。

（四）项目总建筑面积：约 1.65 万平方米（地上）。

（五）项目建设周期：自项目用地交付之日起 6 个月内开工建设。项目一次性设计，一次性开工建设。建设周期 18 个月内。

（六）权利和义务

1、对于乙方项目公司今后的发展扩大，甲方将继续给予支持，并对乙方项目公司入区提供优质服务。

2、乙方同意按照协议约定进行投资、建设、经营，应确保项目符合环保、安全等要求，项目合法取得规划、建设、环保、消防等部门的相关审批手续。

3、丙方保证在交地时土地应具备规划红线外三通(即水、电、路通)和规划红线内原地貌自然完整，并视项目建设进程需要提供“七通”市政配套。

四、拟签署《投资合作协议》的目的、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

1、对外投资的目的、必要性和可行性

本协议的拟签署的投资合作协议，符合公司未来发展战略，可以更好地满足消费者需求，有利于完善公司产业布局，进一步提升公司的综合竞争能力。在成都设立项目公司，可以利用当地的人才优势及成本优势，提高经济效益，提升市场竞争力。

2、存在的风险

履约的重大风险及不确定性：项目的设立尚需工商行政部门的审批，还可能面临市场环境、行业周期、运营管理等方面的风险。公司将通过采取积极的经营策略、有效的内控机制来预防控制上述可能存在的风险。后续公司将通过招拍挂程序合法取得建设用地，并履行相应的披露程序。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3、对公司的影响：有利于完善公司的产业布局，为公司经营业绩的稳步提升提供新的增长点，对公司的长远发展具有积极效益。

五、相关审批程序及专项意见

（一）董事会审议情况

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拟签署<投资合作协议>的议案》，同意为进一步促进公司实现有质量的增长，逐步发展成为行业内极具竞争力和影响力的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，公司拟通过与成都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、中新(成都)创新科技园开发有限公司签署的《投资合作协议》，在成都市拟投资 10 亿元用于建设西南区域总部及交互智能平板研发中心。

（二）监事会意见

监事会认为：该议案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，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。为进一步促进公司实现有质量的增长，逐步发展成为行业内极具竞争力和影响力的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，公司通过与成都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、中新(成都)创新科技园开发有限公司拟签署的《投资合作协议》，在成都市拟投资 10 亿元用于建设西南区域总部及交互智能平板研发中心。监事会同意公司拟签署《投资合作协议》。

六、备查文件

- 1、《投资合作协议》
- 2、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
- 3、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

特此公告。

广州视源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7年10月30日